淡江時報 第 1184 期

**行政人員職能培訓 黃文智談性別議題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潘劭愷淡水校園報導】人力資源處「行政人員職能培訓課程」，第一場5月17日上午10時，在驚聲國際會議廳舉行，由董事會主任秘書黃文智，以「性別議題無所不在」，分享性別平等發展歷程，同時提醒職場應注意相關事項，臺北與蘭陽校園即時視訊，逾100人參與。
  
黃文智表示，性別議題存在於我們的生活環境與職場，與個人甚至親人朋友都息息相關，接著談到2004年性平教育法通過後，本校即積極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推動相關事項，他強調「淡江本來就是個友善校園，從58年招收視障學生開始，持續關懷弱勢族群，當然在性別平等方面也是如此。」
  
接著他以法院判例、國內外爭取性別平等的案例、1979年12月18日通過聯合國大會通過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」（The 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, CEDAW），到近期MeToo浪潮和性平三法修法，說明性別平等的演進，以及目前推動概況，同時針對性別平等工作法中，關於性騷擾與性別歧視的相關規定進行說明。
  
除了性平三法，黃文智也特別提到111年6月1日施行的「跟蹤騷擾防治法」，提醒其管轄範圍包括「通訊騷擾」、「盯梢尾隨」等8項樣態，更特別提醒除了受跟騷對象之外，其配偶、直系血親、同居親屬或社會關係生活密切之人也同樣受到跟騷法的保護。他也提到本校相關法規也將進行修正，讓教職員工生更能安心工作與求學。
  
1995年第四次世界婦女大會於北京提出「北京宣言暨行動綱領」（ Beijing Declaration and Platform for Action），以性別主流化的策略來達成性別平等的目標。其精神強調「性別敏感」和「性別友善」，消除性別歧視、將女人視為主動參與的主體，更重視「公平正義」而非「兩性差異」。所有政策的研擬過程中需加入性別的考量 ，讓性別意識落實於政策作為之中，本校也加入教育部辦理的「 設置大專校院性別主流化資源中心 」之性別主流化試辦計畫夥伴學校，辦理性別平等推廣活動，以深化本校性別主流化之知能 。
  
最後黃文智表示，要讓所有組織成員都能意識到性別平等工作的價值非一蹴可幾，需要持續推動性平工作，靈活因應內外部變化而有所調整。他認為性平工作使所有人受益，非僅只有女性受益，也希望大家共同藉由全面的性別思考進行反省與改變創新，維持淡江性別平等的友善環境。

